

## 江门航标与测绘所辖区航道通航警示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江门航标与测绘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江门航标与测绘所辖区航道通航警示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编号：HLSJCG-20181103

二、采购项目名称：江门航标与测绘所辖区航道通航警示服务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元）：924600

四、采购数量：1项

五、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采购项目内容：江门航标与测绘所辖区航道通航警示服务项目

2.采购项目需求：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

3.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②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六、供应商资格：

1.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供应商必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3.供应商应具有有效的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二级或二级以上资质；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承担过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数字化航道建设项目前期设计咨询项目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各供应商必须携带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到采购代理机构进行报名并获取招标文件：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购买招标文件经办人，需提供：

a)经办人如是法定代表人，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b)如是响应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注：1)以上资料均须同时放入响应文件中。

2)采购代理机构只接受办理报名及登记手续购买本招标文件的供应商投标。

3)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报名资料核对，不代表其投标资格的确认，响应供应商的投标资格最终以评标委员会根据其报价文件中提交的相关资料作出的评审结论为准。

七、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年2月19日至2019年2月25日期间（办公时间内，法定节假日除外）到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详细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盘福大街广轻大厦6层招标代理部）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八、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3月4日14时30分。



九、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盘福大街广轻大厦6层开标室。

十、磋商时间：2019年3月4日14时30分。

十一、磋商地点：广州市越秀区盘福大街广轻大厦6层评标室。

十二、本公告期限（3个工作日）自2019年2月19日至2019年2月21日止。

十三、联系事项

（一）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代理机构）：符小姐                      联系电话（采购代理机构）：020-3706 3350  
采购项目联系人（采购人）：魏先生                                      联系电话（采购人）：0750-3689878

（二）采购单位：广东省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江门航标与测绘所

地址：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西堤3路36号

联系人：魏先生

联系电话：0750-3689878

传真：0750-3688181

邮编：529095

（三）采购代理机构：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盘福大街广轻大厦6-9层

联系人：古先生

联系电话：020-3706 3350

传真：020-83643125

邮编：510038

华联世纪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2月18日

